

兰州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兰州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 2025 年预算执行绩效自评的报告

兰州新区财政金融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：

为规范财政支出，强化部门履职效能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预算执行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实施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运行自评工作，以绩效自评全覆盖为抓手，将绩效理念、绩效方法深度融入财政预算管理事中过程，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将 109 个项目支出全部纳入绩效自评范围，绩效目标自评覆盖率为 100%，由法财科牵头组织实施绩效自评，各科室负责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及自评。根据绩效自评要求，细化绩效目标设置，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分析，重点审核预算执行进度，及时分析偏差原因，对自评发现的管理漏洞和绩效目标偏差，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及时纠正。对绩效目标完成率、资金执行率低的项目进行压减，做好预算调整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，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二、年度预算总体执行情况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共自评 109 个项目，其中自然资

源和规划局 82 个项目，征储中心 27 个项目。项目涉及征地拆迁、土地整理、社会保障、债务化解、国土空间规划、生态修复、地质灾害防治、不动产登记、规划编制、土地开发、执法监察、信息化建设等多个领域。项目总预算 614611.64 万元，累计执行 407391.10 万元，整体执行率 66.28%。

三、项目预算具体执行情况

（一）执行较好的项目

执行率为 100% 的项目共 39 个，预算数 212862.29 万元。主要为征地拆迁资金 59940 万元、收回土地使用权退还出让金 43774.10 万元、兰州新区保障性住房二期 A、C 区项目 38458 万元、东南片区开发建设项目 36600 万元、兰州新区中川镇中通道东侧庙肋巴沟生态修复项目 14000 万元、乾川东南片区土地开发整理项目 10000 万元、补充耕地补偿资金（2025）3800 万元、兰州新区东南片区开发建设项目 3000 万元等。

（二）执行滞后的项目

执行率低于 50% 的项目共 18 个，预算数 327499.10 万元。主要涉及历史遗留问题，分别为：征地拆迁资金预算数 294448 万元，执行率 49.7%；城投安置房回购款 20400 万元，执行率 39.22%；耕地开垦费 4200 万元，执行率 10.13%；插花地被征地农民失地养老保险项目预算数 2023 万元，执行率 9.95%。以上项目执行率偏低原因均因受本年收入影响，本级财政资金支出安排减少。

执行率为 0 的项目共 36 个，预算数 34437.21 万元。主要涉

及历史遗留问题，分别为：场地平整项目预算数 15000 万元，棚改项目征拆资金（铁投 3.4 亿元）预算数 5000 万元，中韩产业园等土地一级开发整理项目预算数 3000 万元，乾川东南片区土地开发整理项目（开发成本）5000 万元，退还兰州普天置业有限公司已缴纳征地费预算数 863 万元。以及兰州新区国家级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 1221.04 万元，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切块资金 794 万元。以上项目未支出原因均因受本年收入影响，本级财政资金支出安排减少。部分项目因资金下达时间较迟或根据合同条款暂未达到支付条件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是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对预算执行有偏差的项目申请调整，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，重点压减非急需项目和非刚性支出，优化整合各种资源，多渠道解决资金需求，有效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。二是要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和职责分工，全面构建各司其职、分工合作的工作格局，为顺利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组织保障，切实发挥绩效监控在绩效管理工作中重要作用。三是根据职责、事业发展目标和现有资源配置等情况按照确保重点、兼顾一般的要求，强化项目绩效事前论证与管理，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兰州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6 年 3 月 3 日

